

出走與抵達

張友漁《悶蛋小鎮》、《今天好嗎？公主殿下》中的家與地方

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系博士生 | 蔡明原

創作題材相當多元的張友漁在 2013、2014 年分別出版了《悶蛋小鎮》與《今天好嗎？公主殿下》兩部少年小說，前者敘述的是父母親離異（家庭失能）的主角丁一丁的生活裡（被拋棄的少年）不斷出現的衝突（父親毆打母親、搶劫被捕後在警局吵鬧）情景、自我否定和對人生不抱持期待等各種心理狀態。這些衝突對主角來說產生了不少影響；例如難以和同儕產生互動、跟不上一般的生活節奏（新的住居地）以及一直想要逃離現地或現狀的念頭。自從主角有記憶以來，因為有著舉止不停脫序父親的關係讓他得一直遭受旁人異樣的眼光、也因此養成了超齡的生活自理能力。後者描繪了尚未成年的女學生在初嘗性事後有了身孕，整個家庭因此面臨鉅變。對尋常家庭而言發生這樣的事情不管是在親屬關係還是個人的生涯規劃可能是一種裂碎的預兆：首先它將招致鄰里友朋多事、帶有歧視與輕視的眼光與言語，而事主也勢必得改變現有的生活模式去處理這個「問題」。小說中的主角黃宜方在得知懷孕之際整個身心都十分混亂，但在幾次折衝（墮胎、人格的質疑）後很快她的思緒就回復正軌並以一種熟慮負責的姿態宣示自己的作法。這和同樣是為學生的方耀文解決問題的過程中怯懦、輕賤生命與逃避的立場有關：歡愉的經驗是在每次性關係中唯一想得到的，所以在他眼裡這是一樁意料之外且亟欲擺脫的大麻煩。受到最大衝擊的黃宜方在和男方爭吵、討論如何處理情緒高張的狀態中反而幾乎沒有遲疑或困難地便釐清了事件本質：「一個新生命在我肚子裡，他會聽到我們正在想辦法如何謀殺他嗎？」這個想法的出現已經讓主角遠遠的走在方耀文前面，為母則強的性別形象在此刻成形、確定了日後生命旅程中已經不再是獨自一人。

兩部小說中的主角在衝突事件發生之後都離開了原來居住的地方，來到了一個相對陌生的環境生活。《悶蛋小鎮》的丁一丁從南部城市遷移至偏遠的東部鄉鎮阿嬤家、《今天好嗎？公主殿下》的黃宜方則是從彰化的鄉下搬到了高雄鼓山外婆家，兩個人移動的事實意謂著他們得在新的環境試圖讓身心安頓並且回到生活的軌道上。有趣的是，正是因為離開了原本熟悉的環境讓許多問題開始出現了轉變的契機；而這契機來自於透過履踏異鄉的各個地方的方式，主角們原本逐漸疏離的情感有了實踐、依靠的可能。

所以在文中筆者將討論幾個問題：第一，從家鄉到異鄉這之間的心境是如何轉換的？第二，地方在這種狀況下如何成為一種答案？或者說它會是讓現狀變的更好、更壞的原因是？當主角們都身陷在目前的生命歷程中最難堪的處境裡的時候，換個環境生活這樣看似簡單的做法為何可以完成改變的使命，這之中關鍵因素會是什麼？筆者將藉助人文主義地理學家在空間與地方這方面

的辯證與研究資源來探討上列問題，以及希望能夠進一步梳理、證明「家」的意涵是多重且繁複的。

* 家在何方？

人文地理學者段義孚認為人類社會中「家」是行動、出走後的一個頓點或返回點，人們可以在這裡感覺到安全並得到放鬆，如此一來「地方」的意義也能得到彰顯。在《悶蛋小鎮》裡的丁一丁是這樣陳述自己的：「就像一顆種在盆栽裡的植物，不斷地被搬移…他會像拔起一棵樹那樣，將我連根拔起，隨便還種哪兒就種在哪兒，從來不管那裏的土壤和氣是不是適合我。」因為父親沒有固定的職業使得居無定所變成是兩人生活的常態，所以主角以「棲身之處」來形容自己的住所便是因為它充滿了不確定性以及找不到情感依託對象，自然不會有「家」的想像。因此當來到了在主角眼中是一個「一直沉睡不想醒來」、「連一根草也長不出來」阿嬤家的時候，它被還不能「決定自己的位置」的主角視為是暫時的住所以及接連出現帶有排斥意味、不合時宜的表現、舉止似乎也是可以理解的了。

這種離家的情節發生在《今天好嗎？公主殿下》裡則是以完全不同的情境演繹；在眾人決定讓黃宜方搬到南部待產之際她說：「我有預感，我不會再回來了，忽然悲從中來，鼻子一酸，眼淚滾了下來。」這句話讓「家」的特性表現得更為鮮明：它是可靠的存在地，所有出走的旅程一旦開啟、回歸的期待也隨著為之展開。「不會再回來」這種消極、喪氣的預感除了反映出對家的渴求之外，也是一種來自於他人（意識形態、社會觀感）與自身的否定評價。但在小說裡主角的個性、思考在同齡層中算是佼佼者，這一點從她會為生活裡的疑難雜問設計條理清晰、題意犀利卻饒富趣味的問卷便可以看出其思慮周延、心思縝密的特質。既然如此，為何不運用這種曾經向同學成功追回積欠已久的借款的專長說服家人打消把她送往南部的念頭？除了為避免鄰坊的耳語讓父母難堪的體貼性格外，懷有身孕這件事情所牽引出來的評價體現在黃宜方身上已經轉化為一種罪咎感：「我像個帶著贓物的通緝犯，偷偷的溜進高雄這個陌生的城市，待產。」此外再加上做出了重新開始的決定，「離家」（被動地）這種原本想像不到的事情終究成為了一位中學生不得不面對的沉重事實。

* 地方感的凝聚

從丁一丁和黃宜方在離去這件事情上兩人展現出截然不同的態度可以知道「家」的成立「人」這個因素的滿足仍是不可或缺，來到了異鄉的他們首先面臨到的課題頗為相似：她們要如何陌生環境安住？透過丁一丁的觀察他以為這個東部小鎮的許多現況例如人口稀少、年齡層差距大、無意義的地景變動等都會讓人感到無趣。原本居住在高雄的主角習慣的是城市（中心）的生活步調與結構（人口、建設等），這讓他總是以刻板的印象去解釋小鎮（邊陲）的種種事物。不過就如段義孚所說的，「地方的價值是從特殊人際關係的親切感借來的，地方本身沒有提供任

何人際結合以外的條件。」(注1)在邁入生活常軌後的這位原本彷彿如失根植物的少年卻在此地逐漸找到安身立命的可能，圍繞在身旁的親人、同學、鄰里是主要的關鍵。這一點可以從小說各篇章的結尾得到印證，主角在第四章認識了鄰居阿英(教導騎單車)、得知了璞玉傳說後認為「這個悶蛋小鎮要不是還有阿嬤、粉圓、悶蛋圓環、阿嬤牌單車、阿英和白色璞玉的傳說，簡直就無藥可救。」這個「要不是」還有什麼小鎮就會怎樣(荒涼如沙漠、被掩埋也不可憐、使人絕望)的名單隨著情節的進行越來越長，包括了他的暗戀對象、自行車隊隊友們、自強號、光華號(地方奇人)等。而他們都變成了丁一丁住在小鎮上不可或缺的理由，不然「簡直就可以離開花蓮搬到無人島去了。」對比主角在高雄時時刻刻和同學保持距離、即便是有人釋出善意也要明確的拒絕的立場，這個沒有父親在場的小鎮讓他開始有了長居的念頭。

同樣是身處異地的黃宜方則是要面對更嚴峻的考驗，畢竟異樣的眼光不會因此消失。只是她融入新的環境的速度相當迅速也非常願意主動認識身旁的人事物，市場的吃食以及攤販老闆們是她和地方互動的開始；外婆家前的街道日夜都有人做生意，「這熱鬧對我而言是很新鮮的」。這份新鮮感使得她相當好奇地方的種種、許多嶄新體驗都是從這裡開始的，例如走進圖書館、閱讀繪本書籍甚至是買水果過程中和老闆娘饒富趣味的問答等。這看似平常、或者微不足道的事物都會讓主角迫不及待的想跟肚子裡的孩子分享；段義孚認為「卑微的事件可能即時建立強烈的地方感」並舉例來闡述這種關係：「雞、蛋、番茄都是農地中平凡的物體，準備作食物或銷售，它們不是美感的對象，但有時卻顯露出美的本質，因為它們使人安慰。」(注2)，這樣的說法可以幫助我們更進一步了解體會她之所以能忘卻離家之苦、開始偏愛以外婆家為中心的這塊地方了。以食物為例子，在市場內吃的各項美味小吃(孕期的營養補給)和外婆準備的愛心餐食都具備了安定心神的效用：「和外婆住在一起讓我覺得好幸福」，那都是黃宜方決定要把孩子留住後所真切需要的。主角參與、接納了地方的作息(運作)，經由這些看似不起眼東西建立起了雙方的連繫與情感上的交流並且萌生了想要在此地長住的想法：「如果外婆同意，我想留在高雄，白天你和外婆待在家裡，我去上學，晚上我可以一邊做功課，一邊照顧你；寒暑假我還可以打工，我知道市場裡很多攤位需要幫手。」(注3)

* 地景作為記憶地方的方式

《悶蛋小鎮》裡的丁一丁心境轉折的原因並不是小鎮開始有任何「進步」的表現，它依舊保持著原有的模樣。這一點從「悶蛋」這個詞彙就能看出端倪，它所指涉的事物不曾改變：小鎮人口不多、地景物沒有變化和平淡無奇的生活。差別在於主角觀看視角有了轉變，一開始他說小鎮「多悶蛋啊！」來形容它的無趣與自己的無奈，不過最後可以發現被冠上「悶蛋」的事物如圓環、大橋等其實都是丁一丁開始與地方產生連結的證據。就是說這個詞已經不再僅是一種膚淺表徵，它的內涵被漸漸充實後其價值也得到了彰顯。Mike Crang 認為：「我們把地景視為一套表意系統(signifying system)，顯示社會據以組織的信念。據此，地景可以解讀為文本(text)，

闡述著人群的信念。地景的塑造被視為表達了社會的意識形態，然後意識形態又因地景的支持而不朽。」（注4）因此我們便能理解在小說中看不到小鎮的原生居民對地方有何抱怨或感到有何不足之處，這並不是他們沒有如丁一丁一樣的城市經驗作為參照對象而是種根植於地方所建構出來的認同結構。從文中的每一位對地方有著深刻認識在地人不管大人小孩都能說上一段璞玉傳說來看的話就更清楚了，不論這些傳說或知識是來親族的口耳相傳、師長在課堂上的教導，都是無法被取代且具有絕對獨特性。例如莊志芳以驕傲口吻告訴主角小鎮上有一座全世界唯二會年年長高的大橋的事情，這都是地方之所以會如此特殊的憑藉。

《今天好嗎？公主殿下》的黃宜方在離開家鄉前特地到老樹前的土地公廟向神明辭別並且祈求保佑平安。作為地方小小的信仰中心在此時發揮了極大的效用，它不僅是一個被賦與重責大任的地景、更包容了牽繫著住民的喜怒安樂。它的意義必須被更細緻的考察方能得到彰顯，畢竟「三春老樹的土地公」是眾人傾訴的對象、知曉所有人的秘密。從此地村民的角度來看的話，祂的重要性和差異性也就因此被標誌出來。

* 代結語：自主的權力

離開原本熟悉、舒適的住居、家園畢竟會夾雜著不捨的情緒，主角們在這當中面對的責難、要求是否有決定的權力？從丁一丁在小說裡成長的脈絡可以知道原本以為未來是模糊不清的他在親人同學友善的對待下第一次對地方產生情感，「家」的形意也被一筆一筆的勾勒出來。在媽媽帶著繼父和弟弟來看探望時，換他扮演起訴說者的角色對兩位小弟說著玉石的故事。承擔起說故事這個原本都是由在地人負責的任務表示主角的身分已然轉換，像是種宣示般想要讓其他人知道自己不是外人而是地方的一份子。

《今天好嗎？公主殿下》一文中關於身體的空間與自主權是一個值得再繼續深論的議題；小說中針對未成年未婚懷孕這件事情主要有著墮胎與生育兩種後續處理方法並呈現了不同的思考與顧慮。必須注意的是，主角身體在面臨重大的轉變的同時想法並不會一味聽隨長輩的意見來決定如何處置自己的「身體」，反而在過程中因為「身體」的變化而意識到自己即將擁有更多重的身分位置（女生／女兒／學生／母親）展現出了超乎以往的堅韌意識。

丁一丁在異地（對他來說哪裡都算是異地）出乎預料地找到情感的歸屬，父親已經不再是生命的阻礙反而能堅定誠懇希望他能改過自新。「家」的定義在黃宜方身上是層次繁複的，我們可以這樣看：最外層是原生家庭、再來是外婆家最內則是她和公主組成的生命共同體。因此黃宜方能以篤定無懼姿態面對外人的質疑與問題就是她終於明瞭自己的身體就是生命的起點，這是她的使命、也是「家」不證自明存在的理由。

注釋

1. 段義孚著，潘桂成譯，《經驗透視中的空間與地方》（臺北：國立編譯館，1998），頁 133。
2. 同上注，頁 136。
3. 張友漁，《今天好嗎？公主殿下》（臺北：巴巴文化，2014），頁 206。
4. Mike Crang 著，王志弘等人譯，《文化地理學》（臺北：巨流，2008），頁 35。

延伸閱讀

1. 張有漁著。《悶蛋小鎮》（臺北：天下雜誌，2013） ISBN 9789862417201
2. 張有漁著。《今天好嗎？公主殿下》（臺北：巴巴文化，2014） ISBN 9789869033442